

证券代码：430414

证券简称：三光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嵩山路 145 号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下午1:3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414	三光科技	2026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苏州）律师事务所肖翔、徐其干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7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00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8）；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2 日 12:00-13: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陈蔚娟 2、联系电话：0512-66900961 传真：0512-66900943 3、电子邮箱：zqb08@aliyun.com 4、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嵩山路145号（邮编：215129）

(二) 会议费用：股东出席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苏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出席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对会议通知中列明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和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方对审议事项“同意、弃权、反对、回避”的指示：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弃权	反对	回避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下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包文杰、盛家乐、谢隽、周大农、邓焘、姜树峰、叶军、赵增耀、王稼铭共 9 人）				
7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下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崔静芳、姜中梅共 2 人）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方：

自然人股东（签名）：

法人股东：

（单位名称、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

受托方（签名）：

身份证号码（或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持股数额：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